

##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41），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二）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9 月 11 日至 2017 年 9 月 12 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12 日上

午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11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9 月 1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投票: 股东本人出席本次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委托代表人不必是股东);

(2) 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自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6、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9 月 4 日 (星期一)

####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9 月 4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被授权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二。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三道环球数码大厦 A 座 9 楼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8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2、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8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上述所有议案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所有提案              | √           |
| 非累计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

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于登记截止日前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以送达、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7 年 9 月 11 日下午 17:00 点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到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518057）。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现场登记时间：2017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三）现场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三道环球数码大厦 A 座 9 楼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 1 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委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章国俊、梅薇红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三道环球数码大厦 A 座 9 楼

邮 编：518057

电 话：0755-86384819

传 真：0755-86384819

邮 箱：zqb@szgla.com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六、备查文件

- 1、《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5日

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 3、《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533

2、投票简称：“冰川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需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无累计投票提案，无互斥提案，也不存在分类表决提案。对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至2017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证

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股东名称：\_\_\_\_\_ 持股数量：\_\_\_\_\_ 股

| 提案编<br>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br>意 | 反<br>对 | 弃<br>权 |
|----------|-----------------------|---------------------|--------|--------|--------|
|          |                       | 该列打勾的<br>栏目可以投<br>票 |        |        |        |
| 100      | 总议案：所以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        |

注：1.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个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2. 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的均为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盖法人公章。3.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次股东会会议结束时终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件三：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
|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  |        |  |
|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注册号 |  |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   |  |
|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  | 是否委托   |  |
| 代理人姓名            |  | 代理人身份证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政编码   |  |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 17：00 之前以直接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